

光网规划编制

HNDY-2017003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海口市科学技术工业信息化局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东誉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二零一七年四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1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6
第三章 合同基本条款	14
第四章 用户需求书	17
第五章 响应文件的格式.....	18
第六章 评审办法和程序.....	32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海南东誉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海口市科学技术工业信息化局的委托，就光网规划编制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欢迎对本项目有兴趣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1. 采购编号：HNDY-2017003

2. 项目简介

2.1、项目名称：光网规划编制

2.2、资金来源：政府资金

2.3、预算金额：121.50 万元

2.4、用途：海口市科学技术工业信息化局工作需要

2.5、数量、项目基本概况介绍：详见《用户需求书》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3.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

3.2、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须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或三证合一（一证一照）的新证复印件}；

3.3、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提供 2017 年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记录凭证）；

3.4、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17 年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记录凭证）；

3.5、供应商须具有通信信息专业工程咨询甲级资质，项目负责人具备通信技术专业高级工程师资格；

3.6、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16 年下半年任意一个季度的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收入费用总表）和现金流量表）；

3.7、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3.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获取

4.1、发售竞争性磋商文件时间：2017 年 04 月 25 日 08:30:00-2017 年 05 月 03 日 17:30:00（办公时间）

4.2、发售竞争性磋商文件地点：<http://218.77.183.48/htms>

4.3、文件售价：100 元人民币/套，售后不退。

4.4、投标人提问截止时间：2017 年 05 月 04 日 17:30（北京时间）

5、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和保证金的递交

5.1、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17 年 05 月 05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5.2、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地址：海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省政务中心旁）2 楼 202 室

5.3、开标时间：2017 年 05 月 05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5.4、开标地点：海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省政务中心旁）2 楼 202 室

5.5、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开启时间：2017 年 05 月 05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5.6、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开启地点：海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省政务中心旁）2 楼 202 室

5.7、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2017 年 05 月 05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磋商保证金的形式：网上支付，支付地址为：<http://218.77.183.48/htms>

5.8、公告发布媒介：海南省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网、中国政府采购网、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

6、其他

6.1、必须在海南省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企业信息管理系统（<http://218.77.183.48>）中注册并备案通过，然后登陆电子招投标系统（<http://218.77.183.48/htms>）下载、购买电子版的竞争性磋商文件

6.2、投标截止日期前，必须在网上上传电子投标文件---PDF 格式（使用 WinRAR 加密压缩）

7、联系方式

1) 采购人：海口市科学技术工业信息化局

采购人机构所在地点：海口市长滨路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13976596068

2)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海南东誉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地点：海口市金贸中路 1 号半山花园海天阁 6 楼 678 房

项目联系人：蔡先生

联系电话：0898-68591077

传 真：0898-68591077

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本表关于采购内容的具体要求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序号	条款号	内容
1	第一章第 5 款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17 年 05 月 05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第一章第 5 款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地点：海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省政务中心旁）2 楼 202 室
3	第二章第一款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东誉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海口市金贸中路 1 号半山花园海天阁 6 楼 678 房
4	第二章第三款	<p>供应商资格要求：</p> <p>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p> <p>2、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须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或三证合一（一证一照）的新证复印件}；</p> <p>3、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提供 2017 年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记录凭证）；</p> <p>4、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17 年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记录凭证）；</p> <p>5、供应商须具有通信信息专业工程咨询甲级资质，项目负责人具备通信技术专业高级工程师资格；</p> <p>6、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16 年下半年任意一个季度的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收入费用总表）和现金流量表）；</p> <p>7、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p> <p>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5	第二章第 11.1 款	<p>磋商保证金：人民币壹万元整（¥10000.00）</p> <p>磋商保证金递交形式：网上支付，支付地址为： http://218.77.183.48/htms</p>

		磋商保证金递交时间：须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日期前（2017年05月05 日 09 时 30 分前）到达海南省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指定帐户
6	第二章第 12.1 款	磋商有效期：60天（日历日）
7	第二章第 13.2 款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份数：正本一份，副本叁份，电子版响应文件光盘壹张 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不得采用活页装订，建议采用胶装
8	第二章第 24 款	本项目不召开答疑会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一、总则

1. 名词解释

- 1.1 采购单位：海口市科学技术工业信息化局
- 1.2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东誉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 1.3 供应商：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并向采购人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2. 适用范围

- 2.1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采购人组织的本次磋商活动。

3. 合格的供应商

-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货物和专业技术能力；
- 3.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3.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3.7 满足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一章第3条资格要求的供应商。

4. 费用承担

无论磋商过程中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均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5.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约束力

5.1 供应商一旦参加本项目磋商，即被认为接受了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所有条件和规定。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6.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 6.1 竞争性磋商文件由六部分组成，包括：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第三章 合同基本条款

第四章 用户需求书

第五章 响应文件的格式

第六章 评审办法和程序

6.1 请仔细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采购代理机构联系解决。

6.2 供应商必须详阅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文件及表格格式。供应商若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将有可能导致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被拒绝接受，所造成的负面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7.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供应商在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后，若有疑问需要澄清，应于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一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书面文字、传真等）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进行澄清，澄清的内容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竞争性磋商小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8.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更正或补充

8.1 在首次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修改的内容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竞争性磋商小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8.2 当竞争性磋商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采购代理机构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为准。

8.3 为使供应商有足够的时间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更正要求修正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决定推迟竞争性磋商截止日期和开标时间，并将此变更书面通知所有购买了同一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9.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9.1 响应文件由商务技术响应文件、报价文件两部分组成

9.2 商务技术响应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1) 竞争性磋商响应函
- (2) 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
- (3) 售后服务方案
- (4) 项目实施方案
- (5) 磋商优惠声明
- (6) 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
- (7)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料

9.3 报价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8) 开标一览表
- (9) 投标分项报价表
- (10)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 (11) 最后磋商报价

9.4 商务技术响应文件(包括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应竞争性磋商小组要求而递交的“补充或修改商务技术响应文件”)中均不得有任何报价，否则为无效响应文件，其竞争性磋商资格可能被拒绝。

9.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四十二条的规定，供应商无论成交与否，其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10 报价

10.1 报价货币为人民币。

10.2 供应商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和范围报价。

10.3 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项目预算，否则该供应商按废标处理。

11. 磋商保证金

11.1 磋商保证金是参加本项目投标的必要条件，**磋商保证金金额：人民币壹万元整（¥10000.00）**

11.2 磋商保证金递交形式：网上支付，支付地址为：<http://218.77.183.48/htms>

11.3 磋商保证金递交时间：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日期前（2017年05月05日 09 时 30分前）到达海南省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指定账户

11.4 若供应商不按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将被拒绝接受。

11.5 磋商保证金的退还

11.5.1 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其与采购人签订了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11.5.2 落标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在采购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11.6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供应商在磋商有效期内撤回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
- （2）成交供应商不按本章规定签订合同；
- （3）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4）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的；
- （5）向采购人或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12. 磋商有效期

12.1 磋商有效期为从开标截止之日起计算的 **60天**，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2.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磋商有效期满之前，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供应商可以拒绝接受这一要求而放弃竞争性磋商，磋商保证金将尽快无息退还。同意这一要求的供应商，无需也不允许修改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但须相应延长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受磋商有效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13. 响应文件的数量、签署及形式

13.1 响应文件分为商务技术响应文件、报价文件两部分单独装订。响应文件的份数：

- （1）响应文件的“报价文件”正本一份和副本叁份；
- （2）响应文件的“商务技术响应文件” 正本一份和副本叁份

13.2 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正本和副本有差异时，以正本为准，纸质文件和电子文件有差异，以纸质文件为准。

13.3 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章处盖单位章和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13.4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须打印或复印，正本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逐页签字，副本可以采用正本复印件。

13.5 在竞争性磋商过程中，应竞争性磋商小组要求而递交的补充或修改商务技术响应文件或报价文件，可打印或用不退色墨水书写，但需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13.6 任何加行、涂改、增删，须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4.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4.1 响应文件按正本和副本分别包装，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盖供应商单位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14.2 响应文件封套或外包装上应载明的内容

致：海南东誉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注明：“请勿在开标时间 2017 年 05 月 05 日 09 时 30 分前启封”

供应商名称、联系人姓名和电话

14.3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未按上述规定书写标记和密封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对响应文件被错放或先期启封负责。

15.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5.1 供应商须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送达竞争性磋商文件上规定的地点。

15.2 若采购代理机构推迟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应以书面的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在这种情况下，竞争性磋商方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均应以新的截止时间为准。

15.3 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

五、竞争性磋商及评审

16. 竞争性磋商

16.1 采购人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一章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人代表、采购代理机构有关工作人员参加。

16.2 **供应商应委派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授权代表参加开标活动，参加开标的代表须持本人身份证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授权代表不能证明其身份的，采购代理机构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处理不承担责任。

17. 竞争性磋商小组

从海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相关专家组成竞争性磋商小组，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 2/3。该竞争性磋商小组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并确定成交候选人。

18. 竞争性磋商和评审

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六章“评审办法和程序”。

六、授标及签约

19. 定标原则

19.1 竞争性磋商小组将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审，根据评标办法推荐出 1-3 名成交候选人，并标明排列顺序。采购人将根据竞争性磋商小组推荐的结果确定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本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期限未能提交的，或者是磋商小组出现评标错误，被他人质疑后证实确有其事的，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

20. 成交通知

20.1 成交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将成交结果通知所有的供应商，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0.2 成交供应商收到成交通知书后，须立即以书面形式回复采购代理机构，确认成交通知书已收到，并同意接受。

20.3 成交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1. 签订合同

21.1 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成交合同，否则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成交供应商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责任。

21.2 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及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22. 招标代理服务费用

22.1 成交供应商须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22.2 采购代理服务费交纳标准：

22.2.1 以成交总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基数；

22.2.2 采购代理服务费按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规定的标准计算；

23.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 （1）经竞争性磋商小组评审后否决所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
- （2）成交候选人均未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3）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

24. 其它

本项目不召开答疑会。

25. 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要求，以及政府关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实施意见，政府采购项目的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如下。

25.1 关于小微企业（供应商）产品参与投标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要求，对于非专门面对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享受政策优惠的小型、微型供应商须提供合法有效的“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详见附件6

25.2 关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要求

25.2.1 节能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等网站发布），且经过认定的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是指列入国家质检总局、财政部、认监委《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并获得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制定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国政府

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等网站发布), 且经过认证的环境标志产品。

25.2.2 提供的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 供应商应当选择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投标, 并提供有效的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25.2.3 提供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 供应商应当选择《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 并提供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25.2.4 提供的产品属于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 供应商应当选择《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 并提供有效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第三章 合同基本条款

(仅供参考，具体的合同条款由采购单位与成交供应商在合同中约定)

采购人（采购人）：

中标人（中标供应商）：

甲乙双方根据 2017 年 ____ 月 ____ 日 _____ 采购项目名称 _____（项目编号：_____）采购结果和有关竞争性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要求，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以下合同：

第一条 项目的名称、单价、总价，服务范围，项目规模

1.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2. 项目规模：_____；
3. 服务范围：_____；
4. 合同总价：（小写）_____；
（大写）_____；

甲方不再另付任何费用。合同总价为完成项目含税的全包价。

第二条 服务质量要求

_____。

第三条 项目完成时间和验收

1. 项目完成时间：_____。
2. 服务地点：_____。
3. 验收方式：_____。
5. 验收标准：
 - 1) 质量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要求；
 - 2) 双方约定的其他验收标准。

第四条 付款方式、付款时间

- 1、付款方式：_____。
- 2、付款时间：_____。

第五条 对服务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 甲方在验收中，如果发现乙方所提供的服务质量或相关服务不合规定的，在 2 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甲方怠于通知乙方的，视为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合乎规定。
2. 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 10 日历日内负责处理，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第六条 乙方的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质量、拟投入人员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由乙方负责按照原竞争性磋商文件、更正公告内容和质疑答疑文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等实质性内容重新免费提供该项目服务内容。
2. 每推迟一天按总价的 1% 罚款。

第七条 甲方的违约责任

1. 甲方逾期付款的，每日应向乙方偿付合同总额的千分之五作为违约金。
2. 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货的，应当承担由此对乙方造成的损失。

第八条 不可抗力

1. 不可抗力事故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故。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用电报、传真或电话通知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 14 个日历日内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用专人递交、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
2. 签约双方任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经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第九条 争议的解决

1. 因服务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法律及有关规章规定的技术单位进行质量鉴定，双方无条件服从该鉴定的结论。
2. 合同实施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友好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可提交仲裁或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出诉讼。仲裁费或诉讼费应由败诉方负担。

第十条 监督和管理

1. 甲乙双方均应自觉配合监督管理部门对合同履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提供有关资料。

第十一条 无效合同

甲乙双方如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有关政府采购规定，合同无效的，责任由过错方承担。

采购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

开户银行：

帐号：

电话：

2017年 月 日

成交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

开户银行：

帐号

电话：

2017年 月 日

第四章 用户需求书

一、服务需求：

1.1 项目名称：光网规划编制

1.2 服务内容：编制海口市为期 15 年的光网专项规划

1.3 规划期限：15 年

1.4 项目完成时间：合同签订后一个月内。

二、付款方式：规划编制完成后，文本文件交付给采购人，采购人提交市多规办审核通过后，给成交单位拨付成交金额的 60%；规划经市政府常务会审定，予以公示，无异议后，给成交单位拨付余款。

三、本项目的采购预算金额为人民币 121.50 万元，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过此采购预算，否则该供应商按废标处理。

第五章 响应文件的格式

一、商务技术响应文件

附件 1 竞争性磋商响应函

附件 2 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

附件 3 售后服务方案

附件 4 项目实施方案

附件 5 磋商优惠声明

附件 6 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

附件 7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料

二、报价文件

附件 8 开标一览表

附件 9 磋商分项报价表

附件 10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附件 11 最后磋商报价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商务技术响应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单位公章）：_____

附件 1、竞争性磋商响应函

致：海南东誉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_____ (供应商单位全称) 授权 _____ (全权代表姓名) _____ (职务、职称) 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招标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磋商。为此，我方声明如下：

1. 同意并接受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 磋商有效期为递交响应文件之日起 60 天，成交供应商磋商有效期延至合同签订之日。
3. 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如果有的话)。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4. 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5. 我方承诺在本次竞争性磋商响应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6. 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委会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成交资格。
7. 我方同意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向海南东誉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8. 如果我方投标被接受，则至合同履行完成和质量保证期满为止，本投标书保持有效。

供应商：

地址：

传真：

电话：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代表签字：

供应商名称(签章)：

附件 2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表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表 2 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或三证合一（一证一照）的新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表 3 提供 2017 年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记录凭证（加盖单位公章）

表 4 提供 2017 年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记录凭证（加盖单位公章）

表 5 供应商须具有通信信息专业工程咨询甲级资质，项目负责人具备通信技术专业高级工程师资格

表 6 提供 2016 年下半年任意一个季度的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收入费用总表）和现金流量表

表 7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加盖单位公章）

表 8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证明文件

表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姓 名：_____性 别：

年 龄：_____职 务：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二代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注册于_____（地址）的_____（授权单位名称），法人代表为_____（法人代表姓名、职务）。现授权委托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为本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并将以本单位名义参加海南东誉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组织的_____（采购编号）招标投标活动。代理人（被授权人）在本项目投标活动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有关事宜，我单位均予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特此委托。

附：代理人（被授权人）二代身份证复印件

代理人（被授权人）情况：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联系地址_____

邮编_____电话_____传真_____

身份证_____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授权日期：_____

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

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由代理人（被授权人）签署的，须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表 2 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或三证合一（一证一照）的新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表 3 提供 2017 年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记录凭证（加盖单位公章）

表 4 提供 2017 年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记录凭证（加盖单位公章）

表 5 供应商须具有通信信息专业工程咨询甲级资质，项目负责人具备通信技术专业高级工程师资格

表 6 提供 2016 年下半年任意一个季度的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收入费用总表）和现金流量表

表 7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加盖单位公章）

表 8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证明文件

附件 3 售后服务方案

投标者应提供在本项目下本地售后服务机构名称、售后服务的方法、费用、联系方式、服务内容等。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附件 4 项目实施方案

附件 5 投标优惠声明

供应商在本项目下承诺的降价声明、付款方式优惠、供货周期提前等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附件6：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

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中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附件7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料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报价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单位公章）：_____

附件 8 开标一览表（格式）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磋商报价总计	¥ (大写)
项目完成时间	
保证金	

供应商（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9 投标分项目报价表

投标人根据项目情况和自身情况列明各分项价格，要求各分项价格之和等于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价。各分项价格要求完整无漏项，完全包括完成与本项目有关的一切费用，否则视同免费提供。

供应商名称（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10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附件 11 最后磋商报价（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最后磋商总价 (人民币/元)	大写	
	小写	
项目完成时间		

供应商全称（加盖公章）：

全权代表或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 期：

第六章 评审办法和程序

一、评审办法

1、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2、综合评分法评标步骤：先进行初步评审，再进行技术、商务的详细评审。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才能进入详细的评审。

二、初步评审

1. 竞争性磋商小组根据“初步评审表”对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和符合性进行评审，只有对“初步评审表”（附表 1）所列各项作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才能通过初步评审。对是否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响应文件内容，磋商小组将以记名方式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供应商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将被淘汰。有以下情况的将不能通过初步评审：

- 供应商未能满足供应商资格要求的；
- 供应商未提交法人授权委托书的；
- 供应商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金额提交磋商保证金的；
- 磋商有效期不足的；
- 项目完成时间不满要求的；
- 响应文件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填写投标内容及签名盖章的；
- 响应报价不是固定价或者响应报价不是唯一的；
- 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它条件。

2. 判断响应文件的响应与否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3. 磋商小组在初审中，对算术错误的修正原则如下：

- (1) 开标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 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4)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5) 若供应商不同意以上修正，响应文件将视为无效。

三、详细评审

1. 磋商小组根据评审办法对通过初步评审的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审，并进行技术

和商务的评审打分。

2. 技术、商务评分：具体评审的内容详见（附表 2）；

3. 磋商报价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将通过初步评审的所有供应商的最后磋商报价，即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最后磋商报价为基准价，其磋商报价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磋商报价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磋商报价分} = (\text{磋商基准价} / \text{最后磋商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值} \times 100$$

4. 技术、商务及价格权重分配

评估因素	技术、商务	价格
权重	90%	10%

5. 综合评分及其统计：按照评标程序、评分标准以及分值分配的规定，磋商小组成员分别就各个供应商的技术、商务状况，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各供应商的得分，得分与磋商报价分相加得出综合得分。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综合得分次高的供应商为第二成交候选供应商，以此类推。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最后磋商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和最后磋商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由优至劣顺序排列。

附表 1

初步审查表

评委：_____

日期

序号	审查项目	评议内容 (无效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认定条件)			
1	供应商的资格	是否符合供应商资格要求			
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是否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式样和签署要求且内容完整无缺漏			
3	保证金	是否提交足额磋商保证金证明			
4	磋商有效期	磋商有效期是否满足 60 天			
5	项目完成时间	是否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			
6	响应报价	响应报价是否唯一			
7	其它	是否有其它无效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认定条件			
8	结论				

-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通过初步评审。

附表 2

技术、商务评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分标准及分值	满分	供应商
1	项目实施 方案	根据供应商所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包括团队组建、进度安排，以及实施过程中需求收集和思路等）进行横向比较，最优的计 32 分，欠合理的每处扣 1 分，扣完为止。	32	
2	投标人实 力	投标人同时获得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得 5 分（须提供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5	
		投标人同时获得信息安全管理认证、IT 服务管理体系认证的得 3 分（须提供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3	
		投标人 2015 年度至 2016 年度财务状况连续两年盈利的得 2 分，一年盈利得 1 分（需提供 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并加盖单位公章）	2	
		1、投标人具备自有通信规划支撑系统得 4 分（需提供自有规划支撑系统功能介绍及界面展示说明及相应的版权证明并加盖单位公章） 2、投标人配置 Atoll 仿真软件的得 3 分（需提供 Atoll 仿真软件购买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7	
		投标人 2014 年至今荣获国家级或部级通信咨询、无线专业类项目设计奖的每项得 1 分，本项满分 10 分。 （需提供获奖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10	
3	类似业绩	2014 年至今投标人具有通信基础设计规划（含城市通信专项规划）的单项合同金额在 50 万元（含）以上的每个得 2 分，本项满分 10 分（需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10	

4	售后服务	拟投入本项目团队人员中具有高级职称的每人得 1 分，本项满分 4 分（需提供人员近期 6 个月社保缴纳证明和职称证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4	
		投标人在海南省海口市市区内有售后服务机构或分公司得 3 分，在海南省内设有售后服务机构或分公司得 2 分，在国内设有售后服务机构或分公司得 1 分。（须提供房产证或购房合同或租赁合同）	3	
		根据供应商所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横向比较，最优的计 10 分，欠合理的每处扣 0.5 分，扣完为止。	10	
5	响应文件质量	响应文件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顺序编制，有目录、编页码，装订成册，书面整洁无涂改，没有缺漏项的计 4 分；不符合要求的，每处扣 1 分，扣完为止。	4	
6	价格得分	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最后磋商报价为基准价，其磋商报价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磋商报价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分=(磋商基准价 / 最后磋商报价) × 价格权值 × 100	10	